

## 出死入生——陳偉堅 Kinh Tran



人生中的險惡很多，一不留神，就會有生命的危險！沒有任何的預警，一下子就會失去寶貴的生命！！

在我的記憶中，我曾經多次處於失去寶貴生命的處境中！約 6 歲，我看見一瓶粉紅色的肥皂液，我差不多咽下了半瓶，父母才發現，急忙送我去醫院，在途中我吐了一身，才保住了我的生命。約十二歲，我經常踏單車到處遊玩，有一次，在一個巷口撞倒一部電單車，被它壓在身上，幸好沒有什麼後遺症。約十四歲，我非常喜歡戲水，但不懂游泳，有一次在深水處遇險，幸好能摸著邊緣，漫漫爬到淺水處而獲救。約十六歲，半夜跟從舅舅逃離越南，我在大船邊小便，一個大浪打過來，差一點把我拉到海裏，而喪失生命。我心裡感覺到：在冥冥中有一隻大手，保存了我的生命！

我所遇上的最大危險，應該是逃離越南的過程！有一晚，舅父來我家與母親告別，明天他就上船離開越南，我媽媽即時鼓勵我，與舅舅一同坐船偷渡去美國吧！當晚，她給了我一百塊美金，一個戒子和三件衣服，就與母親話別，去了其他城市，等候出發！我在沒有任何準備的情況下，只在一夜之間，就離開了越南，也離開了我的親戚朋友。

我舅舅坐的船是半公開的難民船，船主給了公安一定數目的錢，不查截我們；但如果給其他公安攔截了，我們就需要坐監牢。

原本容納 100 人的船，竟然坐了 300 人，每個人都排排坐，連伸腳的空間都沒有！目的地是泰國，卻被拒絕登陸。那就轉去馬來西亞，卻遭遇機槍對待。只好往印尼方向前進；在半途中，遇上另一首船，他們忠告我們必須轉換航線，避開海盜，免受殘害。於是，船主走了另一條水路，幾經艱辛，才去到印尼！但當地政府只容許我們在鄰近的六個荒島上暫居，自力更新，我們在島上過了 8 個月的非人生活。

1980 年，那時，我已經 16 歲了！終於被美國收容，我們被轉到星加坡，等候飛機接我們去美國，與親人團聚。

原本以為，可以開始過一個正常的生活！誰知，我竟然遇上一個騙局！！同船的人告訴我，你不能帶美金入境美國，你將你的 100 元美金交給我，我給你一個美國地址，到那裡找我，我還給你。另一方面，我被表兄妹們欺凌，無法生活；只有要求政府另找一個新的監護人，那人對待我更不如人意！這些遭遇，導致我對人失去了信心，並且心生怨恨；我對自己說：以後只有靠自己，自力更生，才能有美好的生活。

有人曾經對我說過：以你目前的條件，一定沒有能力可以讀大學的！我卻告訴自己，我一定不能給他小看，我就拼了命去完成了大學課程，可以在美國立足了！

1986 年，有同學帶我參加教會的聚會，我深受感動：承認自己是一個罪人，求耶穌赦免我以往的一切罪惡過犯；誠心接受耶穌作我的救主，身心靈都獲得了釋放，有了出人意外的平安，可以恕己恕人，成爲一個新造的人，重新開啓我的新生活。

我更接受耶穌作我生命的主，從此之後，我用禱告的心，立定志向：我以榮神益人，作我人生的目標和方向，天天與神同行，成爲一個虔誠的基督徒，行事爲人，謹守遵行主的教訓，立己立人。

可以來到美國，是神給我莫大的恩典，更是我一生最大的祝福！因爲，我可以靠著主耶穌，拯救我脫離了罪的權勢，死的毒鈎，擺脫了罪的轄制；更給了我一個新的生命，可以承受永生，可以成爲一個自由的人，更可以出死入生了。